

天上謫仙人的 秘密

李·白·考·論·集

郁賢皓 著

臺灣商務印書館 發行



天上謫仙人的 秘密

李·白·考·論·集



郁賢皓 著
臺灣商務印書館 發行

天上謫仙人的秘密：李白考論集 / 郁賢皓著。
-- 初版。-- 臺北市：臺灣商務，1997 [民86]

面；公分
ISBN 957-05-1390-X (平裝)

1. (唐)李白 - 傳記

782.8415

86003427

天上謫仙人的秘密

——李白考論集

定價新臺幣三二〇元

著者 郁賢皓

責任編輯 曾韻華

封面設計 吳郁婷

校對者 呂佳真 陳寶鳳

發行人 張連生

印刷所者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

電話：(〇二)三一六六一八

傳真：(〇二)三七一〇二七四

郵政劃撥：〇〇〇〇一六五一號

出版事業：局版臺業字第〇八三六號
登記證

· 一九九七年六月初版第一次印刷

版權所有·翻印必究

◆ 目 錄 ◆

• 李白出蜀前後事跡考辨·····	1
• 李白詩入江夏別宋之悌、繫年辨誤·····	15
• 黃錫珪《李太白年譜》附錄三文辨偽·····	21
• 李白初入長安事跡探索·····	31
• 吳筠薦李白說辨疑·····	47
• 李白洛陽行踪新探索·····	63
• 八夜泊牛渚懷古、與八橫江詞六首、考釋·····	73
• 劉長卿別李白事跡小辨·····	83
• 《舊唐書·李白傳》訂誤·····	91
• 李白詩中崔侍御考辨·····	103
• 李白與孟浩然交遊考·····	123
• 李杜交遊新考·····	135

• 李白與元丹丘交遊考·····	151
• 李白兩入長安及有關交遊考辨·····	169
• 再談李白兩入長安及其作品繫年·····	197
• 李白三入長安質疑·····	213
• 李白與玉真公主過從新探·····	227
• 再談李白詩中「衛尉張卿」和「玉真公主別館」·····	241
• 李白暮年若干交遊考索·····	255
• 李白交遊雜考·····	267
• 論李白《古風五十九首》·····	315
• 李白樂府與歌吟異同論·····	335
• 論李白思想的形成與發展·····	353
• 論李白作品的時代特徵及藝術特點·····	377
• 後記·····	393

李白出蜀前後事跡考辨

李白一生的行踪和事跡，王琦和黃錫珪的兩個《李太白年譜》（以下簡稱「王譜」、「黃譜」），以及詹鍈先生的《李白詩文繫年》（以下簡稱《繫年》），都曾做過許多考訂工作，貢獻卓著。但它們之間出入很大，而且至今還有許多問題沒有弄清楚。例如，關於李白出蜀前後的事跡，兩譜說法就不一致，有待於進一步研究。本文擬對李白出蜀前後的事跡進行初步的探索和考辨，向學術界請教。

一、蜀中事跡考

《唐詩紀事》卷十八引楊天惠《彰明逸事》記載李白事跡說：

隱居戴天大匡山，往來旁郡，依潼江趙徵君蕤。（蕤）亦節士，任俠有氣，善為縱橫學，著書號《長短經》。太白從學歲餘，去遊成都。賦《感春》詩……益州刺史蘇頌見而奇之。

宋代姚寬的《西溪叢語》卷下引《綿州圖經》云：「戴天山在縣北五十里，有大明寺，開元中李白讀書於此寺。又名大康山，即杜甫所謂『康山讀書處』也。」可知戴天山又名大康山、匡山，就在李白家鄉附近。李白有《訪戴天山道士不遇》詩，當即作於隱戴天山時。所謂「往來旁郡」，即指往來綿州周圍諸郡的意思。李白到過江油縣，有《贈江油尉》詩。據《舊唐書·地理志》，唐代江油縣屬龍州江油郡，在綿州北，可知李白曾北遊。從後來寫的《劍閣賦》、《蜀道難》等詩賦可以推知，李白在蜀中時當到過劍閣一帶。李白又曾南遊，寫有《登錦城散花樓》詩，當是遊成都之作。成都屬蜀郡。又有《登峨眉山》詩，峨眉屬嘉州眉山郡。這些並可作「往來旁郡」之證。

李白在《上安州裴長史書》中說：「又前禮部尚書蘇公出為益州長史，白於路中投刺，待以布衣之禮。因謂群寮曰：『此子天才英麗，下筆不休，雖風力未成，且見專車之骨。若廣之以學，可以相如比肩也。』四海明識，具知此談。」《彰明逸事》所記與此略同。按《舊唐書·蘇頌傳》：開元「八年，除禮部尚書，罷政事，俄知益州大都督府長史事。」

按吳廷燮《唐方鎮年表》卷六《劍南西川》：開元九年下缺人，開元十年據《四川成都志》為霍廷玉，而將蘇頌為益州長史繫於開元十一、十二年。然其《考證》則云：「《舊傳》：罷相，自禮部尚書為劍南

節度使，開元九年也。」顯然與《表》自相矛盾。岑仲勉《唐方鎮年表正補》指出：「《成都志》或有誤。」我以爲很有見地。蘇頲出任益州長史據《舊傳》當在開元八、九年間。然則李白遊成都、投刺蘇頲當在開元九年，時李白二十一歲。他年輕時最有興趣的是寫賦。他自己說：「余小時，大人令誦《子虛賦》，私心慕之。」（《秋于敬亭送從侄崑遊廬山序》）又說：「十五觀奇書，作賦凌相如。」（《贈張相鎬》）蘇頲在接見李白時以司馬相如比擬和讚譽李白，可以想見李白呈送蘇頲的卷子中必然有賦作。楊慎《丹鉛總錄》卷十二引蘇頲《薦西蜀人才疏》云：「趙蕤術數，李白文章。」看來，蘇頲對李白是真心喜愛和推薦過的。

據《彰明逸事》，李白從趙蕤學在投刺蘇頲之前「歲餘」，則當在開元七年間，時李白十九歲。考孫光憲《北夢瑣言》卷五說：「趙蕤者，梓州鹽亭人也。博學韜鈴，長於經世。夫婦俱有節操，不受交辟。撰《長短經》十卷，王霸之道，見行於世。」按《新唐書·藝文志三》雜家類著錄「趙蕤《長短要術》十卷」，注云：「字太賓，梓州人。開元，召之不赴。」所記大致相同。《四庫全書提要》介紹《長短經》說：「是書皆談王伯（霸）經權之要，成於開元四年……此書辨析事勢，其源蓋出於縱橫家，故以長短爲名。」按《叢書集成》本《長短經》有趙蕤自序，題爲《儒門經濟長短經序》，其云：「書讀縱橫，則思諸侯之變；藝長奇正，則念風塵之會。此亦嚮時之論，必然之理矣。故先師孔子，深探其本，憂其未遂，作《春秋》，大乎王道；制《孝經》，美乎德行。防萌杜漸，預有所抑。斯聖人制作之本意也。然作法於理，其弊必亂；若至於亂，將焉救之？是以御世理人，罕聞沿襲。三代不同禮，五霸

不同法，非其相反，蓋以救弊也。」由此可知，它綜合了各家學說，確是雜家。我們知道，李白一生喜談王霸之術，以管葛自許。看來，與青年時代從趙蕤學，深受其影響是分不開的。李白出蜀後不久寫有《淮南臥病書懷贈趙徵君蕤》詩說：「故人不可見，幽夢誰與適？寄書西飛鴻，贈爾慰離析。」表示無窮思念之情，說明李白對趙蕤的感情是很深的。

李白在《上安州裴長史書》中又說：

又昔與逸人東嚴子隱於岷山之陽，白巢居數年，不跡城市。養奇禽千計，呼皆就掌取食，了無驚猜。廣漢太守聞而異之，詣廬親睹，因舉二人以有道，並不取。此則白養高忘機，不屈之跡也。

這件事，郭沫若先生在《李白杜甫年表》中繫於開元十年（七二二）至開元十二年（七二四），即李白二十二歲至二十四歲。郭老認為「岷山之陽」即指青城山。我以為尚可商兌。按岷山在四川省北部，綿延川、甘兩省邊境。《元和郡縣志·劍南道》云：茂州汶山縣有汶山。「汶山即岷山也，南去青山、石山百里，……即隴之南首也。」考《舊唐書·地理志四》，青城山在灌縣，屬蜀州，漢時屬蜀郡。而李白文中明明提到「廣漢太守」「舉二人以有道」，「廣漢」即漢之廣漢郡，考《舊唐書·地理志四》，綿州巴西郡，在漢時屬廣漢郡。因此，唐人常以廣漢稱綿州。如劉全白在《唐故翰林學士李君碣記》中稱李白是「廣漢人」；范傳正在《唐左拾遺翰林學士李公新墓碑并序》中謂李白父親於「神龍

初，潛還廣漢」；這兩個「廣漢」都是指綿州。由此可知，李白文中的「廣漢太守」自當指綿州刺史，而不可能指漢代屬蜀郡的蜀州刺史，這是很明顯的。既然是綿州刺史「詣廬親睹，因舉二人以有道」，可知其隱居之地當在綿州境內，因為按慣例，綿州刺史只應推舉本州人才，不應越境推舉旁郡蜀州人才。所以李白說的「岷山之陽」不可能是蜀州境內的青城山也就很清楚了。明代楊慎在《李太白詩題辭》中說：「岷山之陽，則指康山。」康山即戴天大匡山，在綿州境內，據《彰明逸事》記載，李白「隱居戴天大匡山」，因此，我以為楊慎的說法是正確的：「岷山之陽」即指「戴天大匡山」。楊慎還說：「今按東嚴子，梓州鹽亭人趙蕤，字雲卿。」（《升庵全集》卷三《李太白詩題辭》）東嚴子是否就是趙蕤，目前尚無確證。但《彰明逸事》說李白「依潼江趙徵君蕤」，「從學歲餘」，却是事實。而且李白出蜀後曾有詩懷念趙蕤，感情很深。但在《上安州裴長史書》中歷敘生平却未提及趙蕤，倒是很奇怪的事。所以我以為「東嚴子即是趙蕤」的說法還是可以參考的。只是楊慎說「廣漢太守，則蘇頌也」却是錯的。因為蘇頌是益州長史，不是綿州刺史，絕不能稱「廣漢太守」。要之，李白與東嚴子隱「岷山之陽」當即隱戴天大匡山，其時間當在遊成都、投刺蘇頌之前，即開元六、七年間。李白文中說：「巢居數年，不跡城市」，正說明當時尚未遊成都。

李白在蜀中的事跡，還應該提到的是他的任俠生涯和求仙問道生活。他自己在《上韓荊州書》中說：「十五好劍術，遍干諸侯。」在《贈從兄襄陽少府皓》詩中說：「結髮未識事，所交盡豪雄……托身白刃裏，殺人紅塵中。」這裏的「十五」、「結髮」未必實指「十五歲」、「二十歲」，只是說明

他青少年時期仗劍任俠的行爲。魏顥在《李翰林集序》中說他「少任俠，手刃數人」；劉全白《唐故翰林學士李君碣記》中也說他「少任俠，不事產業」；范傳正《唐左拾遺翰林學士李公新墓碑并序》又說：「少以俠自任，而門多長者車。」說明李白在蜀中時期曾任俠殺人，確有其事。李白自己在《題嵩山逸人元丹丘山居》詩中說：「家本紫雲山，道風未淪落。」說明他從小接受「道風」的薰陶。《感興八首》其五說：「十五好遊仙，仙遊未曾歇。」《答王十二寒夜獨酌有懷》詩中說：「少年早欲五湖去。」這裏的「十五」、「少年」也只是說明青少年時候即嚮往遊仙問道的生活。可惜這些都無具體事跡可考。只是在《登峨眉山》詩中說：「蜀國多仙山，峨眉邈難匹。……平生有微尚，歡笑自此畢。烟容如在顏，塵累忽相失。儻逢騎羊子，攜手凌白日。」才知他此時對道教神仙沉溺已很深。上文已提到，李白遊峨眉山當在二十歲遊成都以後。按李白《秋日鍊藥院鑷白髮贈元六兄林宗》詩云：「弱齡接光景，矯翼攀鴻鸞。投分三十載，榮枯同所歡。」說明李白與這位元林宗二十歲時就結識。考元林宗即元丹丘（詳見拙作《李白與元丹丘交遊考》，《河南師大學報》一九八一年第二期），元丹丘是個道隱者流。李白二十歲在峨眉山的求仙問道思想，很可能是受了元林宗即元丹丘的影響。

二、出蜀年代考

李白「仗劍去國，辭親遠遊」即離開蜀中究竟在哪一年？王譜繫於開元十三年（七二五）秋天，

黃譜繫於開元十四年（七二六）秋天。詹鏌先生《繫年》和郭沫若先生《李白杜甫年表》均採用王譜。王譜主要是根據《上安州裴長史書》中李白的自叙：「乃仗劍去國，辭親遠遊。南窮蒼梧，東涉溟海。見鄉人相如大誇雲夢之事，云楚有七澤，遂來觀焉。而許相公家見招，妻以孫女，便憩跡於此，至移三霜焉。」按此《書》寫於李白三十歲之時。就是說，在這之前三年，即李白二十七歲，來到安陸，「許相公家見招，妻以孫女」。更在這招親之前，李白已「南窮蒼梧，東涉溟海」。因此，王琦定李白於二十五歲那一年出蜀。但稽考李白行踪，如果是二十五歲出蜀，二十七歲已在安陸，這兩年之內「南窮蒼梧，東涉溟海」在時間上是安排不過來的。

《華中師院學報》一九八〇年第一期發表黃瑞雲《李白開元六年到開元十八年行踪考略》一文，認為李白是開元十二年（七二四）秋天離蜀，「出峽在開元十三年春天」。黃瑞雲說：「《自巴東舟行經瞿塘峽登巫山最高峰晚還題壁》詩：『江行幾千里，海月十五圓』，知離家十五個月以後才到達巫山，則離家當在開元十二年初。」又說：「開元十三年（七二五），李白二十五歲，舟行東下，經瞿塘峽，登巫山最高峰。」又，《宿巫山下》詩云：『桃花飛淥水，三月下瞿塘』，知出峽是在是年三月。」「過巫山後，復飛舟東下，出荆門，下江陵。有《早發白帝城》詩、《荆門浮舟望蜀江》詩、《渡荆門送別》詩。

這裏牽涉到對幾首詩的理解問題。我以為黃瑞雲列舉的上述詩篇只有《渡荆門送別》可確指為初出蜀時之作，詩中說：「渡遠荆門外，來從楚國遊。……仍憐故鄉水，萬里送行舟。」其他各篇似都不

能指爲初出蜀之作。如〈早發白帝城〉詩，目前學術界大都認爲是乾元二年流放遇赦回江陵時作，詩中說：「千里江陵一日還」，這個「還」字表明：他曾從江陵溯江而上，現在返回江陵。如果說此詩是初出蜀之作，這個「還」字顯然是講不通的。〈荆門浮舟望蜀江〉詩中有「江陵識遙火，應到渚宮城」兩句，似亦不像初下江陵之作。至於〈自巴東舟行登巫山最高峰〉詩，開頭「江行幾千里，海月十五圓」兩句，黃瑞雲據以爲李白「離家十五個月以後才到達巫山」，也還可商。其實，這首詩的意境很淒涼：「積雪照空谷，悲風鳴森柯。歸途行欲曠，佳趣尚未歇。江寒早啼猿，松暝已吐月。月色何悠悠，清猿響啾啾。辭山不忍聽，揮策還孤舟。」絲毫沒有青年時代的豪邁之氣，我以爲當是晚年流放溯江而上到達巫山之作，那時他的心境確是很淒苦的。從乾元元年春初走上流放生涯，到乾元二年三月抵達巫山，正好是十五個月，所以說「江行幾千里，海月十五圓」。何況，詩中有「望雲知蒼梧，記水辨瀛海」句，表明他已到過「蒼梧」、「溟海」，對「蒼梧」、「溟海」已非常熟悉。黃瑞雲認爲「詩中『巴東』必指夔州巴東郡的奉節，其實並不如此。我以爲應指「天寶元年，改爲巴東郡」的歸州（今湖北秭歸縣、巴東縣一帶），當時屬縣有巴東縣（見《舊唐書·地理志》）。由此可知，李白乃從歸州溯江上瞿塘峽。按巫山是東北——西南走向的大山脈，李白登的「最高峰」可能就在瞿塘峽岸邊。因此，光憑巫山在瞿塘峽東而斷定此詩爲初出蜀之作，根據是不充分的。

可以確定李白出蜀季節的詩有〈峨眉山月半輪秋〉：「峨眉山月半輪秋，影入平羌江水流。夜發清溪向三峽，思君不見下渝州。」可知是秋天。此外，還有一首〈秋下荆門〉詩：「霜落荆門江樹空，布帆無

恙掛秋風。此行不爲鱸魚膾，自愛名山入剡中。」此詩在《唐寫本唐人選唐詩》中題作〈初下荆門〉，證知乃初出蜀之作。且與〈峨眉山月歌〉的季節相符。說明李白從峨眉山經渝州出蜀到荆門的時間都在秋天。黃瑞雲認爲李白「出峽在是年三月」的說法是不能成立的。

現在的問題是：李白出蜀究竟在那一年秋天？從李白「南窮蒼梧，東涉溟海」的行踪季節排列考察，我以爲應該是開元十二年（七二四）秋天。試將事跡敘述如下：

李白在開元十二年秋天「發清溪」、「下三峽」（〈峨眉山月歌〉），很快到了荆門，寫有〈渡荆門送別〉詩、〈初下荆門〉詩。然後，「與蜀中友人吳指南同遊於楚」。第二年即開元十三年（七二五）夏天，「指南死於洞庭之上，白禪服慟哭，若喪天倫，炎月伏屍，泣盡繼之以血。」李白將吳指南「權殯於湖側，便之金陵」（〈上安州裴長史書〉）。這裏的「炎月伏屍」，表明是盛夏季節。李白初到金陵時身邊帶有「家僮丹砂」，大概是從四川家中帶來的。李白有〈出妓金陵子呈盧六〉詩云：「小妓金陵歌楚聲，家僮丹砂學鳳鳴。」當時李白常帶著歌妓金陵子遊覽。〈示金陵子〉詩說：「謝公正要東山妓，攜手林泉處處行。」〈東山吟〉：「酣來自作青海舞，秋風吹落紫綺冠。」說明李白當時過著狎妓醉酒的生活。從「秋風吹落紫綺冠」句可知時間在秋天。李白集中還有〈金陵白楊十字巷〉、〈題金陵王處士水亭〉、〈月夜金陵懷古〉、〈金陵新亭〉、〈登瓦官閣〉等詩，都應是初至金陵作，時間都在秋天。但李白在金陵大約住到了第二年春天。〈示金陵子〉有「落花一片天上來」句，當是春天所作。可知李白在金陵一直住到第二年即開元十四年（七二六）春天。然後離金陵到廣陵去，有〈夜下

征虜亭」詩記其事：「船下廣陵去，月明征虜亭。山花如綉纈，江火如流螢。」正是春天的光景。在廣陵停留不到一年時間。《上安州裴長史書》中說：「曩昔東遊維揚，不逾一年，散金三十餘萬。有落魄公子，悉皆濟之。」所謂「不逾一年」，也就是將近一年的意思。李白在廣陵寫有《淮南臥病書懷寄蜀中趙徵君蕤》詩說：「……旅情初結緝，秋氣方寂歷。風入秋下清，露出草間白。故人不可見，幽夢誰與適？寄書西飛鴻，贈爾慰離析。」可知這是秋天在揚州懷念蜀中友人之作。這應該是開元十四年（七二六）的秋天。

王譜繫李白「東涉溟海」的行踪只到廣陵為止，接著便西回。詹鐸先生《繫年》和郭沫若先生的《李白杜甫年表》都從王說。我以為這些說法並不切合實際情況。如果到廣陵為止即回舟西上，似不能說「東涉溟海」。何況李白初出蜀時的《初下荊門》詩說：「此行不為鱸魚膾，自愛名山入剡中」；可知「入剡中」原是出蜀時的預定計畫。黃譜認為李白遊維揚後即往遊越中，比較符合實際。但繫於開元十六年（七二八），顯然太遲了，其時李白早已到了安陸。我以為初入越中應是開元十五年。李白有《別儲邕之剡中》詩說：「借問剡中道，東南指越鄉。」可知乃初往會稽之作。又說：「舟從廣陵去，水入會稽長。竹色溪下綠，荷花鏡裏香。辭君向天姥，拂石臥秋霜。」可知是夏天從廣陵出發。這應該是開元十五年（七二七）夏。李白有《天台曉望》、《早望海霞邊》等詩，這才真正是「東涉溟海」之作。

開元十五年在「天姥」「拂石臥秋霜」不久，李白又回舟北上，沿大江西回，初遊雲夢。《上安

州裴長史書說：「見鄉人相如大誇雲夢之事，云楚有七澤，遂來觀焉。」其年冬即「許相公家見招」，冬末至江夏，迎來了開元十六年（七二八）的春天。李白有〈早春江夏送蔡十還家雲夢序〉說：「海草三綠，不歸國門；又更逢春，再結鄉思。」李白在開元十二年秋天出蜀，十三年春天見「海草」一「綠」，至十五年爲「三綠」。現在十六年爲「又更逢春，再結鄉思」。文中又說：「秋七月，結遊鏡湖，無愆我期。先子而往，敬慎好去。終當早來，無使耶川白雲不得復弄爾。」與蔡十約定是年秋再遊會稽。值得玩味的是「復弄」二字，表明李白對「耶川白雲」已「弄」過。耶川即會稽若耶溪。這也足以證明：李白在這之前已到過會稽。

從上述的行踪排列可以看出，李白出蜀的年代不可能如王譜所說的開元十三年（七二五），更不可能如黃譜所說的開元十四年（七二六），而應該是在開元十二年（七二四），即李白二十四歲那年就出蜀了。

三、出蜀初期事跡考

李白出蜀前後的事跡已如上述。現在再來考察一下李白在開元十五年（七二七）至開元十八年（七三〇）的事跡。開元十五年，李白初遊雲夢在與許圜師孫女結婚之前，曾「遠客汝海」，不久又「還鄖城」。〈上安州李長史書〉說：「白孤劍誰托，悲歌自憐。迫於淒惶，席不暇暖，寄絕國而何

仰，若浮雲而無依。南徙莫從，北遊失路。遠客汝海，近還郢城。」郢城，即鄭城，春秋時國名，即今湖北安陸。當時李白大約寓居在安陸北壽山，有〈代壽山答孟少府移文書〉可證。〈上安州李長史書〉亦當作於此時。

李白在這次「遠客汝海」途中經過襄陽，結識孟浩然當在此時。考王士源〈孟浩然集序〉，孟浩然卒於開元二十八年，五十二歲。《舊唐書·孟浩然傳》：「年四十來遊京師，應進士不第，還襄陽。」孟浩然四十歲乃開元十六年。據陳貽焮〈孟浩然事跡考辨〉（《文史》第四輯）：開元十六年（七二八）冬天孟浩然冒雪入京，第二年即開元十七年冬天又冒雪返襄陽。開元十八年自洛陽出發經揚州南下遊吳越，前後達四年之久。在此期間，李白與孟浩然不可能見面。此後孟浩然未有東下踪跡。李白有著名的〈黃鶴樓送孟浩然之廣陵〉詩，送別之地在江夏，與開元十八年「自洛之越」途經揚州的路線不合。由此可知李白送孟浩然下揚州必在開元十六年。詩中點明「烟花三月下揚州」，乃暮春季節，則此詩應是開元十六年三月所作。如前所說，開元十六年春李白正在江夏。而此詩中已稱孟浩然為「故人」，則結識孟浩然當在此之前。李白在此之前只有開元十五年「遠客汝海」時才可能到襄陽結識孟浩然。

開元十六年，李白還曾重遊洞庭，改葬吳指南。上文已提到，「指南死於洞庭之上」是在開元十三年夏，〈上安州裴長史書〉說：「數年來觀，筋肉尚在，白雪泣持刃，躬身洗削，裹骨徒步，負之而趨，寢與攜持，無輟身手，遂丐貸營葬於鄂城之東。」這裏的「數年」，當為三年，即開元十六年。